

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間：一〇八年十一月一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1 時

重要決議事項：

1. 追認通過本公司「進口晒鹽」採購，與澳洲 Shark Bay Salt 公司議價及簽約完竣案。
2.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。
3. 通過本公司 109 年營業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案。
4. 通過臺鹽(廈門)進出口有限公司 109 年度營業預算案。
5. 通過臺鹽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營業預算案。
6. 通過承作相關台股 ETF 之投資以創增投資效益案。
7.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」案。
8. 通過本公司 109 年~111 年財務、稅務簽證工作繼續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案。
9. 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案。
10. 通過本公司新任財會處處長人選案。
11.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。
12. 通過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案。
13. 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董事會召開日期案。
14.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子公司管理辦法」案。